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 Tech**

**Q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8)

## 內幕消息 印度丘鈦稅務事件之最新進展

本公告乃由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五年年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Kunshan Q Tech Micro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印度丘鈦**」，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由於本公司出售其部分股權而成為本公司之合營企業)之稅務爭議事件。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根據有關裁決，印度稅務相關當局對印度丘鈦作出的二零／二一稅務年度最終評估頒令在法律上屬無效，予以撤銷。同時，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八日，印度丘鈦進一步收到印度稅務相關當局根據所得稅上訴法庭裁決作出的經修訂所得稅稅額計算表及繳款通知書(「**經修訂計稅及繳款通知**」)，據此，印度稅務相關當局將印度丘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應付稅項金額調整為零元。

基於經修訂計稅及繳款通知並考慮印度法律顧問之意見後，本公司決定撥回本公司先前已就二零／二一稅務年度最終評估頒令相關爭議所作出的撥備，涉及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75,236,000元(「**撥備回撥**」)。

上述撥備回撥金額僅為董事會基於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仍可能作進一步調整。

截至本公告日期，印度丘鈦就一九／二零稅務年度最終評估頒令及二一／二二稅務年度最終評估頒令所提起之另外兩起稅務爭議訴訟案件仍在進行中，因此，本公司未對該兩起訴訟案件之撥備金額作出任何調整或回撥。如有進一步重大動向，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以公告方式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

**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寧寧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寧寧先生(主席)、胡三木先生(行政總裁)及范富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初家祥先生、付曉敏先生及許曉澄女士。